

集美國小114學年度第2學期課後才藝班教材費申請表（**每生繳交費用組合分析**）

★請依照課程(或週次)編列教材費(教材須提供採購品項供委員參考)

★教材費超過1000元，請提供品項照片參考。

課程名稱：美感創藝手作社	授課老師：蔡怡鑫
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

品項	單位	數量	單價	預計金額	用途說明/備註
美學手作工具組	套	1	210	210	美感創藝手作社上課使用
科學美學教材組	套	1	840	840	
視覺藝術材料組	套	1	630	630	
藝術創作材料包	套	1	420	420	
合計新臺幣			貳仟壹佰	貳仟壹百零十零元整（大寫國字）	

一、申購流程說明如下：

- (1)教師提出本教材費申請表 → 交註冊組送委員會審查 → 審查通過 → 學生報名開課。
- (2)開課確認→核定上課人數（由註冊組另行通知）→教師填寫請購單（進行申購）→依開課後人數進行採購。
- (3)教師於請購單貼發票 →請購單送註冊組進行核銷、請款。

二、如未經審查或核定人數，教師即自行購買教材，將不支付教材費。

三、教師所申請之教材，係學生上課所需，課程結束後需發還學生（每生一份）。

若上課所需教具以及器材租用費用，請授課教師自備，不在教材費申請範圍。

四、教師採購時，統一發票請填寫學校統編 95927629

（若發票上無列印數量及品名，需請廠商加蓋發票章+教師以原子筆完成簽名）。

五、如廠商開立收據（數量及單價請詳列，不得填一批）。

①收據需加蓋廠商免用統一發票章+負責人章（大小章）。

②買受人請填：新北市三重區集美國民小學。

六、如教師購買教材需代墊經費，依規定代墊金額不得超過1萬元。

七、如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延伸。